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
及高管减持股数相应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及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董事及高管王建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6,000 股，因个人资金需求，董事及高管王建新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8,000 股（含），上述减持主体的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披露了《董事及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董事及高管王建新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000 股，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大股东杨小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95,200 股，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9,321,928 股；董事及高管关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高管黄素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4,000 股；监事刘虎易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 股。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大股东杨小芹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000 股（含）；董事及高管关乐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0,000 股（含）；高管黄素祥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4,000 股（含）；监事刘虎易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500 股（含）。上述减持主体的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减持主体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公司以总股本 118,938,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681,400 元，转增 47,575,2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66,513,200 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23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22 年 6 月 24 日。因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大股东杨小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4,193,280 股，通过公司控股股东龙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13,050,699.2 股；董事及高管王建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547,400 股；董事及高管关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280,000 股；高管黄素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369,600 股；监事刘虎易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14,000 股。本次可减持股份数量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做如下调整：

股东名称	权益分派实施前		权益分派实施后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杨小芹	不超过：1,000,000	不超过：0.8408%	不超过：1,400,000	不超过：0.8408%
王建新	不超过：98,000	不超过：0.0824%	不超过：137,200	不超过：0.0824%
关乐	不超过：50,000	不超过：0.0420%	不超过：70,000	不超过：0.0420%
黄素祥	不超过：64,000	不超过：0.0538%	不超过：89,600	不超过：0.0538%
刘虎易	不超过：2,500	不超过：0.0021%	不超过：3,500	不超过：0.0021%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